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《县发改局公务用车采购项目》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（公章）

填报人姓名：江文龙

联系电话：0753-5522346

填报日期：2022 年 5 月 18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我局原有车辆（车牌粤 MR1786），购买至今已满 15 年，且行驶里程已达 25 万公里，已申请报废；鉴于“十四五”期间我局需积极向上沟通重大项目前期工作，经常要到省、市出差，为满足我局的办公需求，申请采购公务用车一辆，预算为 17.98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为做好我局公务用车的采购工作，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：具文向县政府请示，申请购置公务用车一辆，预算 17.98 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按时完成采购工作，满足我局的日常办公需求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我局拟定《关于请求同意报废及更新车辆的请示》（埔发改请字[2021]6 号），请求县政府拨给我局公务用车购置资金，明确人员组织、协调和督促落实此项工作，确保采购工作健康有序开展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，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项目立项情况。

（1）论证决策。

根据县政府对《关于请求同意报废及更新车辆的请示》（埔发

改请字[2021]6 号) 的批复, 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: 同意采购一辆公务用车。

(2) 目标设置。

按计划有序及时推进采购项目。

(3) 保障措施。

根据《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, 切实加强车辆管理工作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(1) 资金到位。

资金已全面足额到位 172800 元

(2) 资金分配。

用于支付公务用车采购费用 172800 元。

(二) 管理分析

1. 资金管理。

(1) 资金支付。

资金已按合同要求及时全额支付

(2) 支出规范性。

严格按照财政授权支付渠道支付费用。

2. 事项管理。

(1) 实施程序。根据县政府对《关于请求同意报废及更新车辆的请示》(埔发改请字[2021]6 号) 的批复, 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: 同意采购一辆公务用车。

(2) 管理情况。根据《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，切实加强车辆管理工作。

(三) 产出分析

1. 经济性。

严格按照前期预算做好项目工作，未超出预算计划。

2. 效率性。

及时、高质量完成项目。

(四) 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效果性。

满足我局日常办公需求

2. 公平性

由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自主采购

五、主要绩效。

“十四五”期间我局需积极向上沟通重大项目前期工作，经常要到省、市出差，满足我局日常办公需求

六、存在问题。

无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继续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工作